宿教发〔2024〕8号

宿迁市教育局

关于印发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

体育考试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教育局，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工作办公室，市湖滨新区教育局，苏宿工业园区劳动保障和社会事业局，市洋河新区教育局，宿迁市钟吾初级中学，宿迁市崇文初级中学：

现将《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宿迁市教育局

2024年2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方案

为深入贯彻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》，落实国家规定的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制度，持续发挥体育考试的导向作用，引导学校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和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，促进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不断提高，特制定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方案。

一、考试参加对象

2024年升入高中阶段学校（普高、职高和中等职业类学校）的应届和往届初中毕业生均须参加考试，不参加者不得升入高中阶段学校。

1. 考试项目、分值及形式

1.考试项目：由必考项目和选考项目组成。必考项目为50米跑、立定跳远和耐久跑（男生1000米、女生800米）。选考项目男生为掷实心球或引体向上，女生为掷实心球或一分钟仰卧起坐，考生在两项选考项目中任选一项参加考试。具体考试方法规则和评分标准见附件1、2。

2.考试分值：总分值为40分，每项满分为10分。

3.考试形式：各考区教育部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确定考试服务商，实行电子化计时计数计距的现场考试，并对考试全程摄像监控，做到考生的考试情况、监考的判罚情况均可全程追溯。

三、考区、考点设置及考试时间

1.考区设置：考试在市教育局的统一领导下实施，共设四个考区，即沭阳县、泗阳县、泗洪县、中心城区。各县教育部门负责本考区考试的具体组织实施，中心城区考区由市教育局具体组织实施。

2.考点设置：各考区根据具体情况选择拥有400米塑胶跑道田径场等硬件条件好的学校或运动中心设置考点，集中组织考生考试，考场必须严格实施全封闭管理。考点不得设置在有初三毕业生的学校。

3.考试时间：从2024年4月中旬开始， 5月下旬组织完毕（含缓考补考）。

四、考试组织办法

1.各考区要成立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并设立具体办事机构、明确专门人员，负责考试组织实施的相关工作（如报名、检录、安保、监督、供电保障、考生引导、秩序维持、医疗救助和考试场地器材安装配合等）。

2.各考区要配齐配足相关人员，确保考试整体推进有序、项目衔接顺畅。考试每天分上、下午两个单元进行，每个考生的所有项目考试必须在同一单元完成；若因天气或其他原因中断考试，不能在同一单元内考完所有项目时，已考的项目成绩有效，未考项目经考点主考同意后另行安排考试时间。考生每一项目考试开始后，未经考务人员认可不得自行中断考试，否则作自行弃考处理。各考区、考试学校可根据考试流程及规范，在现场考试前组织模拟测试和应急处置演练。

3.各考区要拟定包含考点设置、日程安排、考试组织、特殊情况考生审核等内容的《考试组织实施方案》，在与考试服务商充分沟通协商确定后，要于3月20日前以正式文件形式上报市教育局，经批准后方可公布实施。

五、考试的收费标准

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费用按照宿价费〔2005〕40号文件执行，每生收取报名考试费9元。不足部分争取地方财政配套安排。

六、可申请免缓考对象及审核认定要求

1.免考对象：对持有经有关部门核发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并丧失全部考试项目运动能力的残疾考生，可申请全部免考，其成绩按满分计入中考总分。对身体残疾、发育异常或重大疾病而丧失某一考试项目运动能力的特殊情况考生，可申请免考该项目，其成绩按该项目满分的80%计入中考总分。

2.缓考对象：因暂时伤病及其它因素暂不能参加统一现场考试的特殊情况考生，可申请缓考。

3.凡因故申请免考和缓考的考生，要由本人填写《宿迁市 2024 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免考缓考申请表》（见附件 3），经申请考生本人、考生监护人、任课体育教师、班主任、分管校长签字，并经学校初审公示无异议后，加盖学校公章，连同诊断证明和病历原件报所在考区教育部门。

4.残疾考生申请免考的，必须提供有效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原件。其他特殊情况考生申请免考的，须提供病历原件和县级以上医疗机构的诊断证明。以上人员必须由各考区教育部门会同医疗机构专业人员（至少3名）进行集中面对面审核。

5.各考区教育部门要及时、主动致函当地卫健部门，提请协助做好特殊情况考生的审核认定工作。要将审核结果在各地教育部门官网进行不少于7个工作日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，方可确认其免考或缓考。考生申请免考和缓考的材料要存入学生档案。

6.对已申请并得到批准免考或缓考的考生，不得参加统一现场考试，否则以参加考试的实际成绩计入中考总分。对已申请并得到批准缓考的考生，必须参加缓考，时间在统一考试全部结束后两周内进行（具体日期由各地自定）。对缓考的考生按正式考试要求给予一次性考试，考试成绩按缓考实际得分计分。凡无故缺考者，以0分计入中考总分。

七、考试组织工作要求

1.高度重视，充分准备。各地教育部门要高度重视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的组织实施和管理工作，细化完善考试方案，严格遴选服务机构，高标准选择和设置考点，引导学生进行科学合理的锻炼，强化考试全过程、全方位的监控和管理。各考试学校要严格执行考生考前体检制度，并将体检结果和学生的选项情况书面告知学生的监护人。同时要告知考生，考试中突发疾病或发生伤情的，要及时向监考人员报告并视情况提出免考或缓考申请。

2.科学组织，确保安全。各地教育部门要强化考试安全稳定工作措施落实，制定程序清晰、责任明确、可操作可实施的中考体育考试医疗救治等应急处置预案，配备医务水平较高的医生若干名，并配有氧气及必要的急救药品，做好考场的救护工作；学校和考务人员要树立强烈的安全意识，及时做好提醒工作，防止伤害事故，确保考前、考中和考后安全、有序。

3.严格标准，公平公正。各地教育主管部门要本着对广大考生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对于考试的场地、器材必须在考前经严格丈量、校验后方可使用。坚持原则、坚守底线，一把尺子量到底。考生对考试成绩提出异议的，要及时组织多方参与核实并及时反馈。

4.严肃考纪，杜绝舞弊。各考区要在公布《考试方案》的同时公布监督电话，并在考点醒目位置设置公示牌。各考区要选派纪检人员现场监督，同时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或相关媒体全过程参与对考试各个环节的监督。各考区要从严落实考风考纪惩戒措施，各考试学校要落实班主任负责考生检录前身份确认的责任，如有替考现象将从严追究班主任等相关人员责任。考务人员应持证上岗，人证一致，尽心尽职，坚守岗位，不得串岗或离岗。对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的考生和相关人员将按有关规定严肃查处。

本方案解释权属宿迁市教育局。

附件：1.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方法规则

2.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项目及评

分标准

3.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免考缓考

申请表

附件1

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

方法规则

一、50米跑

场地器材:

50米直线跑道若干条，地面平坦，跑道线清晰。电动计时发令枪、终点电计时设备。

方法规则：

1.4人一组，采用站立式起跑或蹲踞式起跑。起跑发令为：各就位--预备--鸣枪。

2.考生两次起跑犯规，或存在推拉、阻挡其他考生跑进跑出分道以及踏线并获利等犯规行为的，该项以0分计入成绩。

3.每人考试1次，成绩以秒为单位，计取一位小数。

4.考试开始后，因他人原因（犯规、摔倒等）受影响，可在跑完全程后提出申诉，经仲裁组认定后给予一次性补测。如申诉无效，跑完全程的按已有成绩计算得分，没跑完全程的该项以0分计入成绩。

二、引体向上（男生）

场地器材：

高单杠或高横杠（杠粗以手能握住为准）、垫子（杠下用）或沙坑、引体向上电子考试设备。

方法规则：

1.考生立于杠下，跳起后双手正握杠，两手与肩同宽成直臂悬垂，待身体静止后两臂同时用力引体，向上拉到下颌超过横杠上缘为完成，向下放至呈直臂悬垂，然后再重复引体动作，记录有效引体次数。

2.引体向上时，身体不得借助其他附加动作。

3.两次引体向上的间隔时间超过10秒则停止考试。

4.每人考试1次。成绩以个为单位，计取到个位。

三、掷实心球（2公斤，原地）

场地器材：

场地长度、宽度适合多组同时进行的平整场地一块，地质不限，场地一端划有起掷线，2公斤橡胶实心球或充气实心球若干，电子计量设备。

方法规则：

1.在平坦的地面上进行，使用橡胶实心球或充气实心球，男、女生球重均为2公斤。

2.考试时考生站在起掷线后，两脚前后或左右开立，身体面对投掷方向，双手举球至头上方稍后仰，原地用力把球向正前方掷岀。如两脚前后开立投掷，当球出手的同时后脚可向前迈出一步，但球出手前支撑脚不得离开地面且不得踩线；如两脚左右开立投掷，当球出手的同时可以有一只脚向前迈出一步，但球出手前两只脚不得同时离开地面。

3.每人最多可连续试掷3次，计量起掷线后缘至最近着地点的垂直距离，记录最好成绩。成绩以米为单位，计取一位小数。

4.考试过程中出现以下现象均属犯规行为，取消当次成绩：球未举过头后上方向前掷出；球出手前有助跑、垫步等脚步移动；球岀手前或出手后脚踩起掷线等。

5.如有犯规动作当次成绩无效。3次犯规者该项目以0分计入成绩。

四、一分钟仰卧起坐（女生）

场地器材：

仰卧起坐专用垫子、计时计数的电子考试设备。

方法规则：

1.在铺放平坦的专用垫子上进行，时间1分钟。

2.考生仰卧于垫上，双脚勾住专用垫尾部的横杠以固定下肢，两肩胛触垫，两腿稍分开，屈膝呈90度角左右，双手手指交叉贴于脑后（也可两手触摸双耳，但不得离开双耳）。

3.考试开始，坐起时两肘触及或超过双膝，仰卧时两肩胛必须触垫为完成1次。记录1分钟内完成的有效次数。

4.每人考试1次。成绩以个为单位，计取到个位。

5.考试中出现下列情况不计数：考生借用肘部撑垫或臀部起落的力量起坐；双手离开头部；身体歪向一侧后坐起等。

五、立定跳远

场地器材：

立定跳远专用垫、电子计量设备。

方法规则：

1.考生两脚自然分开站立，站在起跳线后，脚尖不得踩线。两脚原地同时起跳，跳起前不得有垫步、移动或连跳动作。

2.每人最多可连续跳3次，计量起跳线后缘至最近着地点后的垂直距离。记录最好成绩。成绩以米为单位，计取两位小数。

3.如有犯规动作当次成绩无效。3次犯规者该项以0分计入成绩。

4.不得穿钉鞋、皮鞋、凉鞋等参加考试。

六、耐久跑（男生1000米、女生800米）

场地器材：

400米塑胶跑道若干条，地面平坦，跑道线清晰。电动计时发令枪、终点电子计时设备。

方法规则：

1.20人一组不分道，采用站立式起跑。起跑发令为：上道--各就位 --鸣枪。

2.考生两次起跑犯规，有干扰、协助其他考生正常考试，或踏内侧线并获利等犯规的，该项以0分计入成绩。

3.每人跑一次。

4.考试开始后，因受他人（犯规、摔倒等）影响，可以提出申诉，经仲裁组认定后给予一次性补测或参加缓考。成绩以秒为单位，不计小数。

附件2

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

项目及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得分 | 考试项目 | | | | | | | | | | 得分 |
| 必考项目（3项） | | | | | | 选考项目（2选1） | | | |
| 1000、800米  （分、秒） | | 立定跳远  （米） | | 50米跑  （秒） | | 引体  向上 | 实心球 | 仰卧  起坐 | 实心球 |
| 男 | 女 | 男 | 女 | 男 | 女 | 男 | | 女 | |
| 10 | 4'05″ | 3'55″ | 2.31 | 1.82 | 7″9 | 8″9 | 10 | 9.5 | 42 | 6.8 | 10 |
| 9 | 4'15″ | 4'05″ | 2.25 | 1.76 | 8″1 | 9″1 | 9 | 9 | 40 | 6.3 | 9 |
| 8 | 4'20″ | 4'10 | 2.19 | 1.70 | 8″3 | 9″3 | 8 | 8.5 | 38 | 5.8 | 8 |
| 7 | 4'25″ | 4'15″ | 2.13 | 1.64 | 8″5 | 9″5 | 7 | 8.1 | 36 | 5.4 | 7 |
| 6 | 4'30″ | 4'20″ | 2.07 | 1.61 | 8″7 | 9″7 | 6 | 7.7 | 34 | 5 | 6 |
| 5 | 4'35″ | 4'25″ | 2.01 | 1.58 | 8″9 | 9″9 | 5 | 7.4 | 32 | 4.7 | 5 |
| 4 | 4'40″ | 4'30″ | 1.97 | 1.55 | 9″1 | 10″1 | 4 | 7.1 | 30 | 4.4 | 4 |
| 3 | 4'45″ | 4'35″ | 1.93 | 1.52 | 9″3 | 10″3 | 3 | 6.9 | 28 | 4.2 | 3 |
| 2 | 4'50″ | 4'40″ | 1.89 | 1.49 | 9″5 | 10″5 | 2 | 6.7 | 26 | 4 | 2 |
| 1 | 4'55″ | 4'45″ | 1.85 | 1.46 | 9″7 | 10″7 | 1 | 6.6 | 24 | 3.9 | 1 |

附件3

宿迁市2024年初中毕业生升学体育考试

免考缓考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| 年龄 | |  | 照片  粘贴 |
| 考生号 |  | | 联系电话 | |  | | |
| 学校及  班级 |  | | | | | | |
| 申请  类别 | 1.免考全部项目（ ）；  2.免考部分项目（ ）免考项目名称： ；  3.缓考（ ）。  请在相应申请类别后面的括号内打√，免考部分项目的填写项目名称。 | | | | | | | |
| 相关  责任人  签字 | 申请人签字： 监护人 签字：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体育老师签字： 班主任签字：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| 学校  意见 | 校长签字： 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所在地教育部门意见 |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
（一式三份，一份存入学生档案，一份学校留存，一份教育部门留存。

申请书及相关证明材料附后。）

宿迁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4年2月28日印发